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经一号——般规定》、《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号——建筑》及《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六号——环保服务》的相关规定,现将 2017 年一季度公司主要经营数据(未经审计)公告如下:

一、2017年一季度(建筑)主要经营数据如下:

1、新签项目的数量、合计金额及同比增长情况

2017 年一季度,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湖北路桥")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共新签项目5个,合计金额 1,918,461,469.49 元,同比增加 4.89%。

- 2、本年累计签订项目的数量及合计金额
- 2017 年一季度, 湖北路桥累计签订项目 5 个, 合计金额 1,918,461,469.49 元。
 - 3、本年已签订尚未执行的重大项目进展情况 无

二、2017年一季度(环保)主要经营数据如下:

报告期内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

	新签订单		处于施工期订单			处于运营期订单	
业务 类型	数量	投资金额 (万元)	数量	累计完成 投资(万 元)	未完成 投资(万 元)	数量	营运收入 (万元)
BOOM	0	0	0	0	0	5	6,812
BOT	0	0	3	8,368	32,715	0	0
O&M	1	-	0	0	0	0	0
合计	1	0	3	8,368	32,715	5	6,812

注: ①BOOM(Build-Operate-Own-Maintain)模式,招标方以运营期内的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权进行招标,投标人以获得烟气治理特许经

营权进行投标,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权包括烟气治理资产组的投资、设计、采购、建设、安装、调试及试运行、竣工、运行维护和日常管理,并负责完成合同约定的烟气治理等环保任务,并获得烟气治理服务收入;②BOT(Build — Operate — Transfer)模式,招标方以特许期限内的烟气治理经营权进行招标,投标人以获得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权进行投标,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权包括烟气治理资产组的投资、设计、采购、建设、安装、调试及试运行、竣工、运行维护和日常管理,负责完成合同约定的烟气治理等环保任务,并获得烟气治理服务收入,特许经营到期后需无偿移交烟气治理设施;③O&M(Operation & Maintenance)模式,招标方以特许期限内的烟气治理经营权进行招标,投标人以获得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权进行投标,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权包括烟气治理资产组的日常运行维护和管理,并负责完成合同约定的烟气治理等环保任务,并获得烟气治理服务收入,特许经营到期后无偿移交烟气治理设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九日